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6日在北京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和特快专递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16人（Robert Vogtle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监会核准），实到董事15人。李汝革副董事长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丁世龙董事行使表决权。有效表决票16票。到会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6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吴建董事长主持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》。

上半年，本行以“控风险、守底线、促改革、提质效”为目标，以风险为导向，持续推进深化内部审计体制改革，强化对第二道防线监督评价力度，优化内控评价和审计基础管理，各项工作按计划顺利推进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》。

方案明确了本行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评价目标、评价原则、评价对象和范围、评价内容、评价抽样、缺陷认定、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、组织安排及费用预算等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

况报告》。

上半年，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管理，密切关注市场变化，主动实施资产负债切块平衡匹配管理，重点强化备付头寸管理策略，全行流动性总体平稳，主要指标符合监管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市场风险管理报告》。

上半年，本行进一步加强政策敏感性，强化市场风险偏好管控和限额管理，主动调整资产负债定价，健全市场风险管理机制，市场风险管理状况良好，市场风险水平可控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风险管理相应职能部门调整有关事宜的议案》。

为落实新资本协议和监管关于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，对本行风险管理相应职能部门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8 日